

致各位立法會議員：

我們心急如焚，心力交瘁了！

我們在今天看見教育局上載立法會網頁的立場書，發現雖然經過教育事務委員會各位議員的幫忙，教育局卻依然固我，厚顏地花言巧語，拒絕 18 歲以上的智障學生進入高中學。教育局在過程中以不同方式混淆視聽，我們家長既心急如焚又心力交瘁，投訴無門，現謹誠心向各位議員反映以下的實況：

1. 九月開課，學位未明

「家長大聯盟」內超過百位家長，親自致函教育局，提問究竟我們的子女今年9月是否可以上學，至今仍得不到明確的答覆，或最多是說「正審視……申請」和「會適時地把結果通知學校」等等的官僚回信。現在已是7月中旬了，難道教育局不知道學校每年暑假必須籌劃下學年的分組、分班、時間表及人手編配等工作嗎？因減去學生而要辭退的職員，聘請不用時間的嗎？難道教育局一早已立定主意，法、理、情皆不顧？

2. 混淆視聽、故意推搪

在議員多次質詢下，教育局都以正進行司法覆核而拒絕作答，那不但是「法律無知」，更是有心的混淆視聽、故意推搪；司法覆核涉及的只是一個學生，難道教育局對我們其他 300 多位學生沒有責任的嗎？難道要孩子在家呆等司法覆核的結果？誰來保障孩子寶貴的學習時間和機會？

3. 兜兜轉轉，推出「12年教育」的擋箭牌

教育局今年開年4月以18歲作一刀切原則令18歲或以上的智障學生喪失了在校權。經各方的爭取下，連平機會也提出他們的異議。教育局現在不再提18歲的死線，引導議會及公眾離開他們措施上「死穴」。現在又推出「12年教育」的擋箭牌，兜兜轉轉，最終還是要學生18歲離校。我們真的對這樣教育局的麻木不仁，感到痛心疾首；你們為什麼漠視智障兒童需要較長學習時間這個事實？連他們留班的機會也要剝削？

為什麼明明有違《特殊學校資助則例》，卻則自說自話，欲蓋彌彰？

4. 以智能和公開試為借口，分化學生

在7.11文件中，教育局進一步以智能分化學生的高中就學權。姑勿論智障學生的學習時間需要較長乃不爭事實，智障學生既然有權讀新高中，為什麼現在要反覆纏繞在莫不相關的「個別學習計劃」和是否考公開試中的議題？這樣避重就輕，本末倒置的說法居心何在？

5. 令人髮指的，是教育局至現在仍重複提及「18歲申請」的「一貫處理」，顯

示他們在錯誤上一再堅持，寸步不移。難道我們的政府真的可以這樣任意妄為嗎？

最後，我們知道7月11日後立法會本年便休會了，學校也開始放暑假了，但孩子至今仍在去向未明、家長仍在水深火熱之中，請問各位議員，我們應該如何是好？

懇請閣下為無聲的智障學生發聲，保障本屬他們的讀書權利！

「關注特殊教育權益家長大聯盟」

11/7/2009